

再论普列汉诺夫的地理环境学说

王 荫 庭

我们在发表于1980年1月14日《光明日报》上的《评辞海‘普列汉诺夫’条》一文中提出需要重新评价普列汉诺夫地理环境学说的问题以后,国内一些刊物陆续刊载了好几篇翻案文章。这是可喜的事情。不过,人们对一些具体问题的看法,还存在着分歧意见。这也是自然的现象。现在我们就下面四个问题再谈几点看法。

第一个问题:为什么说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着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的作用的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的基本原理?为什么这一原理的确立标志着地理环境理论发展的新界碑?所谓“基本原理”就是决定其他原理的原理,它是其他各种原理的逻辑基础。地理环境理论的中心问题是:如何一般地描述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只有从根本上确定了地理环境对社会发生影响的总的原则,进一步具体分析这种影响的性质、方向、大小等等才有可靠的理论依据。普列汉诺夫正确地揭示了这个一般原则。他说,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的作用的性质、方向、范围、速度、复杂程度等是一种可变的東西,它随着生产力的变化而变化。

为什么地理环境不能成为社会的发展的决定力量呢?最根本的原因显然不是象斯大林所解释的那样,说什么不变者不能成为变化不居的现象的原因,而是因为地理环境对社会的作用本身就是被第三者决定的,即被生产力所决定的。本身被决定的东西在同一问题的范围内当然不可能成为决定性的原因。为什么地理环境对社会的影响日益缩小呢?因为社会生产力在不停地发展着,从而不断地扩大社会人对自然条件的控制能力。自然环境对社会人的影响其所以越来越由直接变为间接,也是因为生产力的发展。与此同时,地理环境对社会的影响由于自然和人类的关系日趋复杂,因而其作用不是更小了,而是在迅速地不断增强。导致这种相反相成的过程的根本原因,仍然是生产力的发展。至于地理环境、它的各种因素(土壤、气候、动植物区系、地表特性、河流系统、海岸线等等)对于处在不同历史阶段的社会及其各方面(生产力、生产关系、政治法律诸制度、社会心理、思想体系等)的影响,其所以因时因地而千差万殊,道理还是在于生产力的状况和变化。这种千差万殊正好说明上述基本原理的科学性和高度概括性。

那么,黑格尔和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地理环境问题的主要思想为什么不能成为这样的基本原理呢?黑格尔认为,地理环境主要通过生产力,通过社会组织影响社会的发展。这当然是重要的科学发现。但它只是指出了地理环境对社会的单方面的作用,所以不能成为全面说明地理环境作用的基本原理。马克思恩格斯前进了一大步,他们论述说:只有根据自然和社会、地理环境和生产方式相互影响的观点才能正确了解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但这一思想还过于抽象、过于笼统。它仅仅告诉我们应该朝什么方向去研究这种作用,而没有进一步指出决定这种作用的因素是什么。所以说,这两个主要思想只是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的出发点和基础,都不能成为该学说的基本原理。

我们反复说明这一点，是想引起大家的重视：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是不是一个原理的系统？其中是否有一条基本原理？普列汉诺夫对这一基本原理的表述的理论价值，除了进一步证实唯物史观基本原理的科学性和一元性、丰富它的理论内容等等之外，主要在于它给我们提供了一条探讨地理环境作用的总的方法论原则：只有弄清了特定社会生产力的状况和发展趋势，才能科学地说明该社会所处的自然条件正在或将要发生怎样具体的作用。这条方法论原则的实践意义无疑是特别巨大的。

第二个问题：如何评价斯大林的地理环境理论？同普列汉诺夫的地理环境学说比较，斯大林理论确实是落后了。这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斯大林的理论中存在着深刻的内在矛盾。斯大林在他的著名小册子《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中论述“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概念时开始断言，和生产方式一样，地理环境和人口也包括在归根到底决定社会面貌、社会观点等等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之中，接着又得出结论说，地理环境和人口决不能成为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原因，因而也就不能成为社会意识发展的决定性的原因。斯大林一点也没有注意到他那种说法本身的逻辑矛盾。这两个判断显然至少不能同真。如果“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决定社会意识，那么地理环境和人口或者不属于“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或者它们本身也是社会意识的决定力量，否则就只能说“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一个要素决定社会观点的发展，或者说，除地理环境和人口之外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对社会意识有决定作用。其次，斯大林完全孤立地、即脱离社会人对自然界的作用来考察地理环境，这样的地理环境的确变动得很小，“甚至地理学也不肯提到它”。安延明、吴晓明两位青年同志批评得完全正确，这的确是斯大林形而上学的表现^①。斯大林讲的是历史哲学，却只从地理学的角度考察地理环境，而不是主要把它当作历史哲学范畴。因此，地理环境在他的心目中就只是一个不变的形而上学实体。反之，从马克思的唯物史观看来，对社会发生着作用的那个地理环境乃是一个象生产力那样的最活跃的变项。正如普列汉诺夫所说，生产力每前进一步，地理环境的作用就变动一次。可见，斯大林在这里正是犯了他曾经指责别人的那个“混淆问题”的错误。第三，正因为这样，他对社会学中地理学派的批判就不可能彻底和击中要害。在这方面，他的立场甚至比黑格尔还要落后。黑格尔还懂得地理决定论的主要错误在于没有正确解决地理环境究竟通过什么途径对社会发生作用的问题。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普列汉诺夫批判地理决定论时远没有停留在黑格尔的水平，而是站在自己发展了的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诸原理的高度上。这一点我们1980年第10期《哲学研究》上的那篇文章没有讲清楚，因而引起了某种误会。第四，斯大林给自己的论点仅仅提供了经验的证明：欧洲在三千年内更换了三四种社会制度，而地理条件基本没有变化。但经验的证明对于揭示理论原理的正确性总是不充分的。人们要问：欧洲如此，亚洲怎样？亚洲如此，非洲又怎样？欧洲在三千年内如此，三千年前又怎样？等等。同样，对于地理环境为什么以及在什么意义上可以加速或延缓社会发展进程他也没有从理论上作任何证明。他也没有告诉我们：在具体场合下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的作用究竟是加速还是延缓，由什么来决定？这种加速或延缓的程度又由什么来决定？这样就把问题绝对化了：似乎在任何条件下，地理环境的特点都不能决定社会的发展。这个问题下面还要谈谈。最后，斯大林在自己的小册子中实际上是把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这样一个极其复杂的问题归结为地理环境是决定还是加速或延缓社会发展的简单问题。社会和自然之间变换无穷丰富多采的相互关系就这样从理论上一笔勾销了。讨论历史哲学的时候放弃历史观点，结果当然只会把理论搞得非常之贫乏、单调。这种理论给我们的实践带来的严重后果，现在人们越来越看得清楚了。

第三个问题：恰金在正确评价普列汉诺夫地理环境学说方面有哪些贡献？1956年起苏联学术界开始重新评价普列汉诺夫的哲学思想。在这个过程中，对他的地理环境学说的辨诬占有突出的地位。通过以后二十多年的深入探讨，取得了很大的发展，问题逐渐明朗起来。其中要算恰金的研究成果最为显著。

恰金关于普列汉诺夫地理环境学说的论述，我们手头总共有五个材料：(1)《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编者序言(1956年，见中译本第13页)；(2)《普列汉诺夫及其在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作用》(1963年，见俄文版第85—86、89、90和169—171页)；(3)《苏联哲学史》第4卷(1971年，见俄文版第264页)；(4)《普列汉诺夫》(1973年，见俄文版第159—160页)；(5)《普列汉诺夫对马克思主义一般社会学理论的分析》(1977年，见俄文版第74—80页)。从这些材料看，恰金的认识有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但总的说来还是逐步深入了。下面我们想对他的研究成果作点概括性的介绍和评论。

对于过去在这个问题上的流行观点恰金基本上采取了回避的态度。他作了这样两个结论就跳过去了：过去有些研究者根据普列汉诺夫的个别错误的说法就批评他没有正确解决地理环境作用问题，这是不对的；普列汉诺夫从唯物史观原理出发，基本上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对自然的关系问题。1977年他批评有人指责普列汉诺夫犯了“地理学偏向”或“地理决定论”错误时，仅仅点了两个名字，一是古尔维奇1961年出版的一本书，一是普斯塔里雅柯夫1974年出版的一本书。至于过去流行的观点为什么错误？错在那里？错有多大？什么性质？根源何在？一概没有交代。我们也不便猜测其原因。

这样恰金就把自己的主要注意力放在阐明普列汉诺夫对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的贡献上面。他一再明确指出，普列汉诺夫把唯物史观“具体化”了。所谓“具体化”实际上是发展的别名。这表现在提出了地理环境的作用随生产力的增长和性质变化而改变这样一条原理。在普列汉诺夫看来，社会和地理环境相互影响的基础是生产力。正是发展着的生产力制约着地理环境诸属性对社会的影响的可能性、范围、性质、水平和形式。恰金再三强调和论述这一原理的重要性，表明他已经接近于认识到这个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的基本原理。他认为普列汉诺夫的另一项理论功绩是，从各个方面分析了处于不同历史阶段的社会中地理环境的作用问题，利用地理学家、人种学家和社会学家大量具体材料探讨了地理环境的结构，阐明了它的这些或那些组成要素在早期人类社会中的影响。恰金也承认普列汉诺夫说过一些不正确的话。“但这不是主要的。主要的是，第一，所有马克思主义者中间普列汉诺夫最精细地最有根据地分析了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第二，他在自己的研究中论证了这种相互关系的辩证法。”

我们发表在《哲学研究》上的那篇文章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利用了恰金的成果。不过在这个基础上我们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我们不同意恰金的地方，除了已经明白说过或暗示过的以外，还有下面一个问题。

这就是第四个问题：如何看待普列汉诺夫某些不正确、不恰当的言论？

在历史上曾经引起轩然大波的所谓普列汉诺夫“地理决定论”，主要是这样一个观点：“自然环境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的性质”。这个观点在他的著作中用各种不同的语句多次重复着。如何看待这些论述，理论界至今一直意见分歧。有人说，这就是“地理决定论”；有人说，这里可以看到“地理决定论”的某些影响，是对它的一种“让步”；或者说，这“是一种庸俗唯物主义的倾向”；也有人说，普列汉诺夫所说的地理环境决定作用并不错误，它“只是说明生理必然性如何过渡到经济必然性”，如此等等。对于这些看法，这里不作专门分析。我们且考察一

下恰金的观点，因为他在探索这个问题的正确答案的过程中提出了好些很有启发意义的论据。

让我们先追踪一下他的这一探索过程吧。1956年，他认为普列汉诺夫在解决生产力发展原因问题上有个别地方违反了唯物史观，对地理环境的作用有某种夸张，如断言生产力的发展决定于地理环境的特性，这是同他的著作中的正确判断矛盾的。1963年，他具体解释说，普列汉诺夫的错误在于把地理环境的影响几乎看成是生产力发展的唯一原因。这种狭隘的观点忽略了生产关系、科学和社会需要在生产力发展中的重要作用。1971年，他对普列汉诺夫所谓“地理环境的属性制约着生产力的发展”这句话的错误作了另一种说明，他说：“在普列汉诺夫那里，地理环境是脱离生产力而出现的，它决定着生产力的发展。实际上，地理环境是作为劳动对象，作为自然对象进入生产力的。正是从这里得出：社会劳动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交换。”两年以后，普列汉诺夫这个错误的性质在恰金的心目中变了，变成了一个纯粹的表述问题。当普列汉诺夫说“自然环境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的性质”时他本来是想说：（1）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基础；（2）某一地区生产力发展的特性依赖于地理环境的影响。到了1977年，他又前进了一步。他对普列汉诺夫的全部批评只有这么三句话：“普列汉诺夫原则上正确解决社会发展内部原因和地理环境间接影响问题的同时，在自己的著作中有时容许了个别不正确的表述，有时还容许了对地理环境作用的夸大判断。这种判断主要属于他对俄国早期历史过程的分析。但这不是主要的。”

我们认为，恰金63年和71年的解释显然不符合事实。以后两次解释则比较接近真理。不过71年提出的理由却是有启发意义的。

现在来具体分析一下。在五卷本《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中明确说到自然条件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性质或地理环境决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制度的面貌的地方，据大致统计，共有11处（转述他人观点的地方不算在内），即：第1卷第681、766页，第2卷第168、250页，第3卷第163、164、165、167、170页，以及第4卷第292、293页。几乎在所有这些地方，只要认真阅读上下文，都可以清楚地看到普列汉诺夫这种说法的具体内容。

我们从《马克思主义基本问题》一书谈起。因为1908年出版的这本小册子就这个问题发表的观点过去一直被人们当作攻击的两大主要目标之一，似乎这里表现了作者的“孟什维主义”特征。普列汉诺夫在大段论述之后总结说：“总之，地理环境的特性决定着生产力的发展，而生产力的发展则决定着经济关系以及随着经济关系之后的其他一切社会关系的发展”，换言之，即决定社会环境的特点。他一再强调，自然环境对社会环境的影响不是直接的，而是通过生产力的中介。因此，整个问题就归结为：普列汉诺夫在什么意义上断言地理环境的特性决定生产力的发展。

普列汉诺夫自己明确地指出，他说这个话时是有两个往往被批评者们忽略了的条件或前提的。我们看他的原话：“自然环境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的性质。……不过这还只是事情的一方面。如果不愿意得出完全错误的结论的话，必须同样还要注意到另一方面”，即必须注意这样两个前提：（一）“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相互影响，造成了一个社会运动，这个社会运动有它自己的逻辑和它自己独立于自然环境的规律。……自然环境在这种情形之下所能为力的事，只是由助成生产力的发展来促进这个运动”。（二）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自然环境不会以同样的方式影响各个民族，因为“他们已经用一个完全不同的方式反过来影响自然环境”②。由此可见，普列汉诺夫上述断言，明显地省略了的限定词组是：在同样的历史条件下。举几个例子。在非洲，当某一地方人口过剩或者被其他部落驱赶时，一部分居民或整个部落就移居到

别的地方，结果新居留地的地理环境改变了他们的生活方式，向来从事农业的部落现在变成游猎部落了，或者相反，游猎部落改事农业。^③又例如，东方生产方式和古代生产方式都是从氏族社会组织解体中产生的、两种不同的经济发展类型。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差别呢？决定于地理环境：“在一种情形下，地理环境给了生产力发展达到一定程度的社会以一种生产关系的总和，而在另一种情况下，地理环境给了另一种根本不同于第一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④等等。

总之，普列汉诺夫上述断言并不是回答地理环境对同一地区处于不同历史阶段的民族的发展是否具有决定作用的问题，而是回答在历史条件相同或相仿的情况下为什么不同地区的居民会走上不同的发展道路的问题。对于后一个问题，正确的答案显然只有一个，就是：地理环境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的性质。

早在1890年，普列汉诺夫就在他的第一篇论述这个问题的历史哲学著作《评梅奇尼柯夫的书》中明确地提出了这样的问题：“为什么一些民族以如此惊人的缓慢速度发展着，而另一些民族则迅速地走上文明的大道呢？”他回答说：“人生活在他所处的社会中，社会对他的性格和习惯的影响比自然界的直接影响要无限的强大。因此，为了正确地评价地理环境对人类历史命运的影响，必须考究这个自然环境如何影响直接决定人的性格和意向的那个社会环境的特质和属性。……很明显，地理环境的影响不能说明历史的全部进程。当然，环境有自己的作用，但是在它的影响下所建立的社会关系也有它自己的内在逻辑，这种逻辑常常可以同环境的要求相矛盾。……研究社会关系的内在逻辑，而且主要是研究经济关系的内在逻辑，无论如何不应当少于研究世界历史的地理背景。这两类研究是互相补充的，而在它们的联合努力下，历史的隐蔽的秘密便逐渐揭开了。”^⑤

由此可见，责备普列汉诺夫把地理环境的影响看成生产力发展的几乎唯一的原因而忽略了生产关系、科学等等的重要作用，显然是没有根据的。只要稍微细心考虑一下普列汉诺夫对整个论述，就决不会把“地理环境的性质决定社会环境的性质”这一原理从它的不可分割的前提下割裂开来，也不会把这样一条局部性的原理从他的地理环境学说诸原理的系统中分离出来，当作主要的甚至唯一的原理。普列汉诺夫在《唯物主义史论丛》中引证了马克思《资本论》中的一段话：“不同的公社在各自的自然环境中，找到不同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因此，它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产品，也就各不相同。”^⑥这与上述普列汉诺夫的说法又有什么不同呢？可以说毫无区别。

安延明、吴晓明同志提出一个问题：普列汉诺夫在什么意义上谈论地理环境的决定作用？他们的回答是：他仅仅是在谈到由人类的祖先转化为制造工具的动物这一过程时，地理环境才有严格意义上的决定作用^⑦。问题提得很好，回答却未得要领。首先，普列汉诺夫所说的决定作用远不限于从猿到人的历史过程。安、吴两位自己所举的一些例子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没有金属的地方，人们不能走出石器时期。这离从猿到人的时代已经相当遥远。至于成为社会分工天然基础的地理条件的多样性决定着资本主义最先产生在这一地区，则相距更加遥远了。而且，他所谓“总之，地理环境的特性决定生产力的发展，决定……一切社会关系的发展”，明明是适用于一切时代的公式。这里有必要指出普列汉诺夫对两种决定作用的区分。一种是直接决定，另一种是间接决定。象动物适应环境，那是直接决定。这种情况在人类那里基本上不存在。普列汉诺夫说过，只有种族才是人直接适应自然环境的结果。从猿到人的过程乃是直接决定向间接决定的过渡。而间接决定则是有前提，有中介的决定。

陈延琳同志认为应当肯定普列汉诺夫以下两个观点：一，明确提出了生产力发展的动力

问题；二，承认人类与地理环境的相互作用是生产力发展的内部动力^⑧。这是正确的，对于澄清普列汉诺夫是否从社会外部去找社会发展的主要原因的问题很有益处。但是必须补充指出：这里的地理环境是作为生产要素出现的，而不是作为生产条件出现的。正是因为普列汉诺夫没有特别强调这一点，才产生了所谓夸大地理作用的种种批评，才引起恰金关于“在普列汉诺夫那里，地理环境是脱离生产力出现的”错觉。

恰金在77年的著作中把普列汉诺夫的错误限制在《俄国社会思想史》一书的范围内，而把这以前的著作看成是不成功地表述了他的真正观点（当然也是正确的观点）。我们考察一下这两个问题。普列汉诺夫在这部过去一直受到否定的名著中是否高估了地理条件在俄国历史中的作用问题，这里不予讨论，因为这涉及俄国历史的各种具体知识。我们现在感兴趣的是关于地理环境的作用的一般历史哲学原理。从一般原理的角度来看，同批评者们的武断相反，普列汉诺夫在该书的长篇“绪论”中不仅重申了自己过去著作中说过的哪些正确的原理，而且正是在地理环境的决定作用问题上避免了以前不确切的表达方式。例如，不是笼统的说“地理环境的性质决定生产力的发展”，而是在“发展”一词前面加了一些限定词：“地理环境的属性决定生产力或多或少迅速的发展”。^⑨过去有人坚决不能容忍把“地理环境作用”和“决定作用”这样两个概念作任何方式的联系。在他们看来，地理环境的作用只能是加速或阻碍的作用。即使有人只将他们的观点作形式上的变动，说“地理环境的特性决定着生产力的发展是加速进行还是受到阻碍”，他们也难于接受。他们对概念的确定性和灵活性的辩证关系毫无认识，也不承认“决定”一词可以有不同的意义。这大概是普列汉诺夫的地理环境学说长期受到指责的一个认识论上的原因吧。

另一方面，普列汉诺夫本人的论述也确实有一些不成功的、自相矛盾的地方。举两个突出的例子。其一，他写道：“社会人的属性在每一个特定的时间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因为整个社会联合的制度都依赖于这种发展水平。这样，这个制度归根结底就由给予人们以或大或小的可能来发展他们的生产力的地理环境的属性所决定。”简言之，他认为社会制度决定于地理环境的属性。可是就在同一页的下面几行，他又认为社会环境的属性亦即社会制度并不取决于地理环境的属性。他说：“社会环境的发展服从于自己本身的规律。这就是说，它的属性很少取决于人们的意志和意识，就象很少取决于地理环境的属性一样。”^⑩如果假设前一判断指人类早期社会，后一判断则指社会发展的较高阶段，那么就必然会产生相当烦难、几乎无法解决的问题：由早期社会的地理决定作用到较高阶段的非决定作用究竟是怎样转变的？转变的关节点在什么时候？理论上如何说明？其实普列汉诺夫是把这一转变规定在从猿到人的过程中，直接适应自然条件那个意义下的决定作用从人类学会制造工具的那一天起便终止了。现在居住在地球上的最落后的人群，同刚刚脱离动物生活的真正“原始人”相比，早已走过相当漫长的历史行程了。所以这一假设是不能成立的。要使这两个互相抵触的判断都成立，看来只有假定前一判断中的“地理环境”是作为生产要素，后一判断中的“地理环境”则作为生产条件。显然，即使对于善意为他辩护的人来说，这也是绕了一个弯子，同时在这种情况下他也至少是犯了词不达意的错误。另一个例子也在《哲学选集》第1卷中。他写道：“在生产力发展的历史过程中，人的‘制造工具’的能力首先应该看做是不变量，而实际把这个能力运用起来的周围外间条件则应该看做是经常变动的量。”接着立即又说了意义刚好相反的话：“人在作用于在他之外的自然时，改变了自己本身的天性。他发展了自己的各种能力，其中也包括‘制造工具’的能力。但是在每一个特定的时期，这个能力的程度决定于生产力的发展所业已达到的水平。”^⑪

（下转第9页）

其次,大学向综合性方向发展,是培养新一代科学技术人才的需要。

学科设置上的单一化,必然造成学生知识结构的单一化,这是显而易见的道理。适应现代化需要的大学生,必须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高等学校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学生的能力,首先在于大力加强基础训练。学生有了坚实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能,把握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武器,才能进一步有所创造,有所发明。社会主义大学的基础训练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对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教育,帮助学生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二是对学生进行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的训练,为学生进一步深造奠定基础;三是对学生进行体育和美育的训练,使学生具有健康的体魄和高尚的情操。这三方面的教育是有机的结合在一起的,贯串大学本科教育的全过程。在此基础上对学生进行专业知识的训练。为了使毕业生以后对工作的适应性强一些,这种专业训练的面应当宽一些。此外,高校还应当尽可能地给学生创造扩大知识面,了解新兴学科、边缘学科的机会,了解世界科学技术发展的动态,培养学生创造性的思维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目前大学学科设置上的单一性,使高等学校难于达到以上的要求。有些单科或多科性的学院,由于基础学科力量薄弱,在人才培养上使学生缺乏后劲,影响到学生今后的发展,也影响我国科技队伍的质量;而有些综合大学,由于缺乏应有的应用学科,也影响到学生的知识面的开阔和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影响到学生对我国现实情况的了解和为现实服务的能力的培养。

大学向综合性方向发展,有利于我国科学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改善学生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的培养质量,有利于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是刻不容缓的事。当然,对于某些国家急需的、技术性很强的专门性人才的培养,也可以采取以培养专业知识和技能为主的方式,不一定要求有很深厚的基础理论和开阔的知识面;同时,也可以试办两年制的基础大学,学生毕业以后,可以择优升入本科有关专业学习。总之,强调大学本科向综合性方向发展,不排斥设立各有侧重的单科性工学院和试办基础大学。中国之大,经济发展对人才的需求是多样性的,在办学模式上实行多种模式并存也是切合实际的。

(一九八四年十月七日)

(上接第22页)

能不能说原始人类制造工具的能力是不变量,而使得这个能力实际运用起来的自然条件却是经常变动的量呢?不能这样说。因为那时的生产力不管怎样进展迟缓,比起地理环境的变化来毕竟要快些,生产力的发展首先就是生产工具的发展,而人制造、使用工具的能力任何时候都是与生产工具本身的进化大体并行的。普列汉诺夫这句话的意思其实是指那时地理环境对生产力的影响也是一个变量。他的目的在于反对唯心主义者用制造工具的理性来解释历史的进化。在他看来,人类的远古时代,自然条件在制造和使用工具中的作用比人们的发明能力要大得多。由此可见,这里的情况和前面的例子一样,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普列汉诺夫讲错了,或者他没有准确地表达自己的思想。

总之,恰金的研究无论在阐明普列汉诺夫地理环境学说的科学成就或者澄清他是否对地理决定论作过让步方面都是有贡献的,而其不足之处则是第二位或者第三位的東西。

注释:

①⑦⑧ 参看《哲学研究》1980年第8期第27—28、25—26页,第6期第57—59页。

②③④⑩⑪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第168—170页,第3卷第164页和第4卷第294页,第3卷第178页、第1卷第766页(译文有改动)、第681—682和683页。

⑤ 中译文载《教学与研究》1982年第4期第37、38、40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90页。

⑨ 《普列汉诺夫全集》俄文版第20卷,第28页。